



老年人在社区“老年幸福食堂”用餐

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依托项目积极建立老年人服务电子档案。在此基础上，还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和自费服务两种模式，分门别类地为每位有养老需求的老年人定制和安装适老化设施，通过“中心服务+上门服务”的方式，为社区老年人提供优质养老服务。每位老年人每年花费2180元就能享受到居家健康监测、营养餐食、娱乐活动、上门护理等“一条龙”优质服务。

打造家门口的“老年幸福食堂”

“随着老龄化程度加深，空巢、孤寡、高龄、失能老人逐渐增多，社区老年群体‘吃饭难’问题日益凸显。”据云南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有关负责人介绍，在职能处室的努力下，2021年起，省民政厅聚焦特殊老年群众“吃饭难”问题，开始在全省推动“老年幸福食堂”建设。

官渡区金马街道东华路社区是一个典型的老旧小区，60岁以上的人口有5000多人，其中80岁以上的有600多人。买菜做饭成为很多行动不便和独居的特殊困难老人的老大难题。2022年，得益于

省级幸福食堂建设项目政策和资金支持，该社区在原有社区自办的“三块三伙食团”基础上，择新址开设了社区老年幸福食堂。

“价格定高了，老人负担重；提供免费餐，社区又支撑不起。”该社区党总支书记杨晓玲说，为此，幸福食堂为社区60岁以上老人提供3.3元一餐的四菜一汤爱心餐，既保证老人负担得起，又保证幸福食堂可持续运转。

与东华路社区不同，安宁市草铺街道权甫村的主体住户是在当地工业建设中搬进来的农村老人，很多子女不在身边的老人住进单元楼后很难适应城市生活，买菜做饭就是一道难题。自从幸福食堂建设项目落地后，安宁市民政局第一时间采取“政府投入+社会参与”的办法，在该村建起窗明几净的幸福食堂。这座食堂在满足老人用餐的基本功能基础上，延伸融入老年志愿服务、休闲娱乐、医养康体等元素，形成“幸福食堂+N项为民服务”的养老模式，让老年人物质、精神生活得到满足。目前，云南已构建起以“老年幸福食堂”为核心的老年助餐服务机构（站点）417个。🏠

本刊记者 刘宇/文
邹鹏/图